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承辦人：張雅淳

電話：04-3706-1628

電子信箱：e-22e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0494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A09030000E\_1150049443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（以下簡稱彰師大）辦理「115年  
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臺灣台語專長教師在職進修第  
二專長學分班」招生資訊，請貴校公告並鼓勵教師報名參  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彰師大115年5月25日進修字第115050018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招生資訊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招生對象：具中等學校相關合格教師證書且任教中等學  
校之在職專任教師、代理代課或兼任在職教師（依簡章  
資格順位排序）。

（二）授課期程：115年9月至117年8月，共分6階段上課。

（三）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6月24日止。

三、有關本案報名方式、課程時間及地點等資訊，請參閱簡章  
或逕至彰師大進修學院網站 (<https://cee.ncue.edu.tw>)  
查詢。

四、若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彰師大進修學院進修教育研究中心



承辦人邱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4-7232105轉5463）

五、檢附簡章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